

王樹成 品牌建設亟需升為國家戰略



國人出國旅遊，去年爆買「馬桶蓋」、「電飯鍋」，今年爆買「牙刷」、「洗髮水」，這種現象充分暴露了作為經濟大國、製造大國的中國，仍是一個「品牌小國」的尷尬。全國政協委員、人民日報海外版總編輯王樹成（見圖）接受本報專訪時建議，在國家層面成立品牌戰略委員會，成立國際品牌發展研究中心，完善法治化營商環境，把品牌建設作為一項國家重要發展戰略，通過品牌來提升競爭力，使我國從經濟大國向經濟強國轉變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聶晨靜、高忠 北京報道



歐洲某奢侈品牌店門口的搶購人潮。 網上圖片

今年的政府工作報告專門強調「加強供給側結構性改革，增強持續增長動力」。王樹成指出，從需求側看，內地現階段已經進入品牌消費時代，高端品牌需求旺盛；但在供給側，低端過剩、高端短缺的問題比較突出。

品牌缺失令人憂 境內外消費「兩重天」

中國商業聯合會與中國人民大學信息分析研究中心聯合發佈的《2015中國品牌發展報告》顯示，在國際市場佔有率、知識產權保護、品牌營銷建設和創新精神上，我國同世界品牌強國的差距不小。德國有8,000多萬人

口，但該國有2,300個100年以上的品牌；日本百年以上的品牌有2.1萬個，其中有3,146個生存了200年以上；美國歷史才200多年，但擁有1.1萬個世界品牌。

而反觀我國，1949年新中國成立時，百年老字號品牌有2.6萬家；至2006年商務部再次頒佈時僅434家，且部分品牌目前生存困難，部分百年老字號品牌被外資收購或控股。

王樹成認為，品牌建設的缺失，導致近年來國內消費總體不旺，但境外消費年均增長25%以上，財富國際轉移現象突出。「2015年境外消費超過1.2萬億元人民幣，中國人繼續保持世界『主要旅遊消費群體』稱號。」

冀品牌建設提升為國家戰略

「一個國家品牌價值越高，其對全球產業鏈的主導力就越強。」王樹成表示，在經濟新常态下，要提高綜合國力和國際競爭力，需將品牌建設提升為國家戰略，努力使中國品牌走向世界。

他同時提出了四條建議：首先，在國家層面成立品牌戰略委員會，制定國家品牌發展戰略規劃，加強國家層面對品牌發展的統籌指導和綜合協調，扎實推進品牌建設工程。其次，針對目前品牌建設中存在的對品牌定義

不清、管理混亂等問題，國家和企業層面應該加強對品牌的定義、管理與政策扶持。

他還建議成立國際品牌發展研究中心，在品牌培育、管理、保護等方面進行基礎研究，並開展國際品牌發展研究，主導品牌國際標準制定，為我國品牌建設提供技術支撐。

同時，針對假冒偽劣及侵犯知識產權行為，王樹成提出，須完善法治化營商環境，加強品牌宣傳和保護。政府應加強對市場運行的事中事後監管，重視運用大數據實施市場監管，構建品牌維權機制，營造有利於優勢品牌生存發展的市場環境和法制環境。

女生搵工難 委員籲立法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王頌綜合報道）近年來，女大學生在求職期間遭遇就業歧視的問題，越來越多地引起社會關注。在今年全國兩會上，有超過30位人大代表聯名提案，呼籲制定《反就業歧視法（專家意見稿）》。

全國政協委員、南開大學法學院副院長侯欣一認為，以前實施獨生子女政策時，一些單位就不願招錄女性；今年全面二孩政策實施後，意味着女性或會休兩次產假、哺乳假，這也意味着僱用女工要支付更多的勞動成本，用人單位必然對女性就業設置更多障礙，導致女性就業性別歧視問題進一步加劇。

對此，全國政協委員、中國農林水利工會主席盛明富則在接受採訪時表示，「隨着社會不斷進步，就業歧視問題會逐步得到解決。但受舊有觀念的影響，想要完全消除性別歧視絕非一日之功。」

借鑒香港經驗 依法維護平等

在侯欣一看來，《反就業歧視法（專家建議稿）》中，有一個

亮點，即建議效仿香港和其他一些發達國家和地區的經驗，設立一個「平等機會委員會」，作為常設機構，作為反就業歧視法的專門執行機構，依法獨立開展工作。「目前的設想是從國家到省、市、縣，都設立這樣的平等機會委員會。其成員中，勞動者代表、法律專家和勞工專家不得少於三分之一，女性委員不得少於三分之一。」他說。

現行法律已不能適應社會發展需求

談及現行法律法規中有關反就業歧視的內容，全國政協委員、中國政法大學教授曹義孫指出，「雖然我國現行法律法規中有反就業歧視的規定，但顯然已不能適應社會發展的需要。」

他呼籲，制定專門的反歧視法，已是國際上反歧視立法的發展趨勢，越來越多的國家和地區已經制定或正在着手制定反歧視的基本法，對歧視的概念和適用範圍、反歧視專門機構和糾紛處理機制作出統一規定。

黃炎培倡導平地深葬



黃方毅家藏照片：1946年，黃炎培、周恩來、郭沫若、沈鈞儒合影（從左至右）。 作者供圖

清明將至，令我憶起五十八年前的一段舊事。

上世紀五十年代中後期，火葬在中央提倡下在我國開始推行，但是後來人們發現，只有在大城市才能大規模實行火葬，因為只有城市有財力修建火葬場。而農村因財力限制，無力修建火葬場，甚至連修建公墓都成問題，還有過去存在的大量墳墓如何處理。對此，毛澤東和中央領導都在思考。

在此情形下，黃炎培一九五八年一月十一日在《人民日報》上刊《試倡平地深葬》一文，率先倡導「平地深葬」。同年一月二十九日又致信毛澤東，信中說：「我最近寫了一篇《試倡平地深葬》文，認為一般採用土葬法，把很好的可耕地為埋藏死人而浪費，這種不合理的風俗習慣，應按農業發展綱要修正草案第二十三條的規定，予以改變。此文曾發表在一月十一日《人民日報》和一月十二日《新聞日報》，是一種公開建議性質。各報先後轉載，人民來信有直接給我的，有送報紙發表的，紛紛表示贊成。我以為此時應廣泛地宣傳，請新華社宣傳一下。」

毛澤東讀畢黃炎培信後豁然開朗，當即寫了批語，讓秘書打電話給黃炎培，表示

贊成平地深葬，並向黃炎培表達謝意。

黃炎培所說的「平地深葬」，就是把屍體深埋1.5米以上，地面上沒有墳堆，照常可以種樹和耕種。

為了推行這個主張，黃炎培從自身做起，召開家庭會議做出決定，把自家歷代祖墳，全部平地深葬，之後把地贈送給當地作為農用。

同年2月28日，毛澤東親筆給黃炎培回信，信中寫道：「一個月前賜書中論及深葬事，適獲我心，將來適當時機，可能推廣實行。」再次支持了黃炎培的主張。

同年6月，周恩來也迅速行動，致信淮安縣委：「我家的一點墳地，落在何方，我已記不得了。如淮安提倡平墳，有人認出，請即採用深葬法了之，不必再徵求我的意見，我先此函告為證。」1965年根據周恩來的指示將他的祖父母、生母等7座土墳全部挖開深埋，平掉土包，還耕於民。

然而遺憾的是，首倡「平地深葬」的黃炎培在一九六五年底去世，遺體火化，遺骨至今還寄存存在八寶山革命公墓室內，有待實現他生前倡導的平地深葬，入土為安。

■作者黃方毅 2016.3.25

百餘港澳委員建言 促清明中秋成法定假



去歲清明假期，江蘇瘦西湖景區五亭橋上遊客如潮，盡享美麗春光。 新華社

「馬上逢寒食，途中屬暮春」。轉眼又到一年清明節。這個有着兩千多年悠久歷史的傳統節日，自2008年正式成為中國的法定節假日，至今已屆施行後的第八年。清明節成為法定假期，這其中匯聚了百餘名港澳政協委員的功勞和智慧。

港澳委員連續四年發起提案

2007年全國兩會期間，百餘名港澳委員在政協大會再次聯名發起提案，建議增設清明、中秋為法定假期，這是自2004年起，港澳委員連續第四次發起這項提案。也正是港澳委員們連續數年的不斷堅持，使國家對增設清明、中秋為法定假期日益重視，並最終立法通過。

時任全國政協委員的張國良先生表示，他所在小組幾乎所有委員都參加了聯名簽署。楊釗、劉漢銓、潘宗光等港區委員均參與其中，也彰顯出他們對中國傳統文化的重視和熱愛。

楊釗表示，清明祭祖、中秋團圓是中國人重視人倫與家庭的表現。人倫井然、家庭和睦正是構建和諧社會的基礎。這兩大節日在港澳台都是法

定假期，香港人很重視清明和中秋，並沒有因為聖誕節等「洋節」大行其道而遺忘民族傳統。內地增設清明和中秋為法定假期，可使海峽兩岸和港澳地區在共同的節日上達成同步，有助於增強民族文化的凝聚力。

倡傳統節慶增商業元素添吸引力

委員們認為，與「洋節」相比，中國傳統節日比較靜態，缺乏「嘉年華」式的公眾聚會，使年輕人難以盡興。他們建議，在傳統節慶活動中創立社區性的公眾聚會，發揮其融合社會各階層的功能，並積極融入商業元素以添加吸引力。

作為國際性大都市的香港，不但很多「洋節」過得非常地道，異域風情十足，傳統節日也一樣原汁原味。香港特區政府在一些細節上更注重人性化的做法，值得內地借鑒，比如香港的中秋節假期不是定在農曆八月十五，而是八月十六，這樣是為了讓市民在中秋節晚上好好團聚之後，第二天也能好好休息。

■記者馬曉芳 整理



新聞鏈接

黃方毅，全國政協委員、黃炎培之子、著名經濟學家。

今年全國兩會期間，黃方毅向本報表示，為完成父親當年遺願，他去年4月致信全國政協主席俞正聲，表示極願將擺放在八寶山革命公墓室內幾十載的父母骨灰，遷至上海靜安區常熟路116弄7號故居庭院深葬。